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关联董事回避及原因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省广博报堂整合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博公司”）、广东省广代博广告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代博公司”）、省广聚合（北京）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聚合”）、珠海市省广众烁数字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众烁”）、省广翰威（上海）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翰威”）、广东省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影业”）、广东广旭整合营销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旭营销”）、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广东破脉数字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破脉营销”）、珠海市省广星美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美达”）、广东省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进出口”）存在部分必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

本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公司董事长杨远征先生兼任省广翰威副董事长；董事罗明先生兼任广新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刘莉女士兼任广新集团法务与风险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关联董事需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10 月实际关联交易金额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广博公司	销售	20,447.72	70,000	2024 年 3 月 28 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015)
广代博公司	销售	23,879.76	40,000	
星美达	销售	-	1,000	
省广聚合	销售	1,244.84	2,000	
体验营销	销售	14.80	500	
博纳思	销售	-	1,000	
省广众烁	销售	433.55	20,000	
东信时代	销售	38.05	1,000	
省广翰威	销售	713.27	1,000	
省广影业	销售	708.38	2,000	
广新集团	销售	155.08	1,000	
破脉营销	销售	1,732.78	10,000	
星美达	采购	618.22	2,000	
体验营销	采购	18.77	500	
省广影业	采购	533.79	3,000	
博纳思	采购	15,605.93	15,000	
省广众烁	采购	943.41	15,000	
省广翰威	采购	1,287.53	3,500	
省广聚合	采购	3.40	500	
破脉营销	采购	2,156.54	10,000	
东方进出口	采购	821.10	2,000	
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由于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受客户需求变化、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影响，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开展业务，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2024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主要由于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受客户需求变化、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影响所导致。			

3、2025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博公司	销售	公平议价	40,000
	广代博公司	销售	公平议价	35,000
	省广聚合	销售	公平议价	1,500
	省广众烁	销售	公平议价	1,000
	省广翰威	销售	公平议价	1,000
	省广影业	销售	公平议价	1,500
	广旭营销	销售	公平议价	2,000
	广新集团	销售	公平议价	6,000
	破脉营销	销售	公平议价	6,000
	合计	-	-	94,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星美达	采购	公平议价	3,000
	省广影业	采购	公平议价	3,000
	省广众烁	采购	公平议价	2,000
	省广翰威	采购	公平议价	3,000
	广旭营销	采购	公平议价	1,000
	东方进出口	采购	公平议价	2,000
	破脉营销	采购	公平议价	5,000
	合计	-	-	19,000

公司预计 2025 年将承接上述公司业务，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授权相关人员签署相关协议。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在同类别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之间内部调剂使用。

二、关联交易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省广博报堂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陈小振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3 号汇美大厦 601 室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承办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商务；软件开发；网站设计服务；代办印刷。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9,149.52 万元,净资产为 9,315.60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837.80 万元,净利润-155.92 万元。

(2) 广东省广代博广告营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陈小振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21 号 1301 房(自编 A)

经营范围: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包装服务; 企业管理; 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 企业管理咨询; 礼仪服务;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采购代理服务; 品牌管理; 招投标代理服务; 广告制作; 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图文设计制作;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 体育赛事策划;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平面设计; 摄影扩印服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7,970.46 万元,净资产为 7,423.05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937.83 万元,净利润 281.54 万元。

(3) 省广聚合(北京)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昊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804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企业策划、设计; 经济贸易咨询; 会议服务; 包装服务; 产品设计; 模型设计; 包装装潢设计; 工艺美术设计; 电脑动画设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影视策划; 市场调查; 销售电子产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工艺品、首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

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529.78 万元，净资产为 306.65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295.16 万元，净利润-273.66 万元。

(4) 珠海市省广众烁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吾震飞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朗道 91 号 410 办公-C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平面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艺术品代理；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文艺创作；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图文设计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763.91 万元，净资产为 7,754.66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105.40 万元，净利润-241.88 万元。

(5) 省广翰威（上海）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PETER MEARS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887 号 8 层 8003 室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广告咨询，承办展览业务，服装设计，摄影服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3,988.95 万元，净资产为 4,606.13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074.85 万元，净利润 1,191.51 万元。

(6) 广东省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周璞杰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 402 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电影摄制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市场营销策划；票务代理服务；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礼仪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演出经纪。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413.34 万元，净资产为-161.09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905.98 万元，净利润-1,904.42 万元。

(7) 广东广旭整合营销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7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向奕帆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 123 号 10D 房 1014 室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

包装食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小食杂；食品销售；酒类经营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37.58 万元，净资产为 61.14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15.18 万元，净利润-441.77 万元。

(8)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肖志平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601 房

经营范围：股权管理；股权投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新材料(合金材料及型材、功能薄膜与复合材料、电子基材板、动力电池材料)，生物医药(化学药、生物药)，食品(调味品、添加剂)；数字创意，融合服务；高端装备制造；信息技术服务；电子商务运营；现代农业开发、投资、管理；国际贸易、国内贸易；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物业租赁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338,339.08 万元，净资产为 4,052,046.51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249,702.91 万元，净利润 265,217.98 万元。

(9) 广东破脉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波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 203 房

经营范围：汽车装饰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住房租赁；二手车经纪；汽车旧车销售；二手车经销；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需备案）；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6,887.20 万元，净资产为 1,025.80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092.52 万元，净利润-52.50 万元。

（10）珠海市省广星美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长书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883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影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

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健身休闲活动；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财务咨询；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332.62 万元，净资产为 1,953.94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79.19 万元，净利润-64.60 万元。

（11）广东省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424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晓军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路 25 号八卦岭工业区 514 栋 201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按粤外经贸进字[98]400 号文经营）。本公司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内销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4,621.36 万元，净资产为 28,698.31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78.42 万元，净利润 1,304.47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博公司、广代博公司系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本公司分别占有两家公司 50% 股权；省广众烁、省广翰威等系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的企业，且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在上述企业担任董事；广新集团、东方进出口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破脉营销等系本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因此上述企业与本公司均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与上述公司定价是在参考媒介代理、广告制作业务的市场收费水平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客户业务量、公司提供的服务及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经公司与关联公司反复进行商业谈判所确定，充分体现了各方的商业利益，完全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本年度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将按照公司具体业务进展统一签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广博公司代理“广汽本田”品牌，拥有相当高的媒体投放量。本公司代理其广告发布业务，可为本公司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增强本公司媒体谈判能力，进而增强本公司对其他客户的谈判能力，有利于主营业务的进一步巩固与发展。

2、广代博公司代理“广汽丰田”品牌，拥有相当高的媒体投放量。本公司代理其广告发布业务，可为本公司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增强本公司媒体谈判能力，进而增强本公司对其他客户的谈判能力，有利于主营业务的进一步巩固与发展。

3、公司与省广众烁、省广翰威等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各项关联交易交易公允、价格公允、资金没有占用，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针对公司 2024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召开了专门会议，认为：公司与广博公司、广代博公司等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合同的定价原则和履行方式遵循了市场原则，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24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主要由于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受客户需求变化、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影响所导致。公司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开展业务，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5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原则公允定价，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预计可以给公司带来良好收益，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廿三日